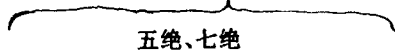


两首绝句反复组成的，一首律诗只要知道上面四句的声律，下面四句的声律是上面四句声律重复。而五绝、七绝四句中基本的音顿组成方式只有两种：

### 五律、七律



1. 正式：双音顿—双音顿—双音顿—单音顿；
2. 变式：双音顿—双音顿—单音顿—双音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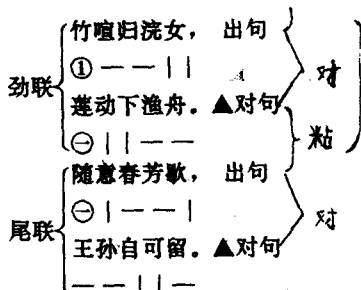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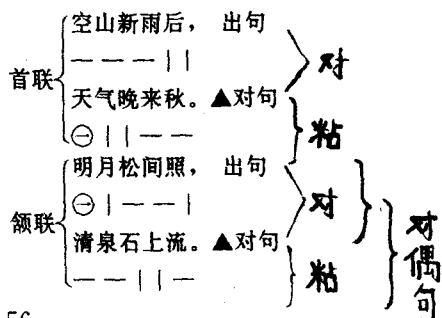
只要记住这两种基本的声调组合方式(音顿之间平、仄声调必须隔开)，并弄清楚一首诗里首句第二个字以及句尾的那个字属于哪一种声调，我们就可以立即推知全诗的声律。

下面以王维的五律《山居秋暝》为例，加以印证说明。

我们已知《山居秋暝》中，首句“空山新雨后”中，第二个字“山”是平声，句末的“后”字是仄声，就可以知道这首诗是“平起首句不入韵”，根据首顿之间必须平、仄声间隔的原则，根据音顿组合的“正式”，可以排出：“平平仄仄”(双音顿—双音顿—单音顿)，但是，由于《山居秋暝》的首句句末不入韵，因此，我们得换成“变式”排列：“平平仄仄”(双音顿—单音顿—双音顿)。这种调整声调和谐的方法叫“插腰”(把句末一个单音组音顿插入两个双音组音顿中)。第一句的声律排列出来了，第二句和第一句平仄声相反(对)就是了，即：“仄仄仄平平”，第三句和第二句的平、仄声要相同(粘)，即：“仄仄仄平平”，因为第三句是不需要押韵的，所以得改成正式排列：“仄仄平仄仄”，第四句和第三句的平、仄声相反(对)，即：“平平仄仄平”。这首诗的上面四句声律已经排列出来了，下面四句的声律是上面四句声律的重复。这样，《山居秋暝》的格律全部完成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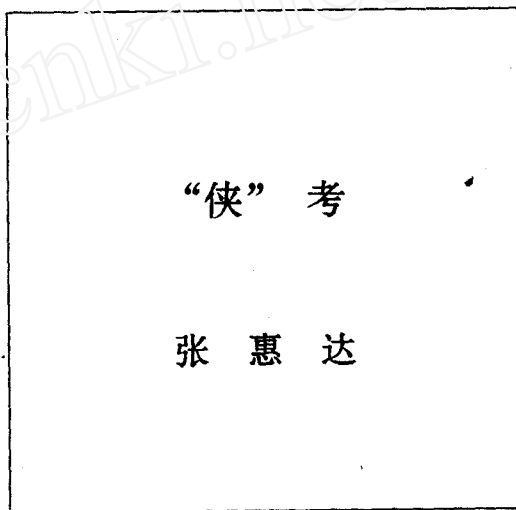
山居秋暝

句中平、仄相间隔



诗中每个字下面的短横是平声符号，短竖是仄声符号，平、仄声符号外有圈的字，都是句中的第一个字，按照“一、三、五不论，二、四、六分明”原则，所以，这些字虽然平、仄声错了，但允许通用。

总之，“八句记四句，四句记二式”这就是唐诗声律的秘密。



武侠小说的研究日渐深入，许多论者不约而同地从文字学、训诂学的角度来考察“侠”的起源。且看下面两段文字：

研究“武侠”文学，应当搞清什么叫“侠”。这首先是个语言文字问题。《说文》：“侠，侏也。从人夹声。”

段玉裁注说：“《经传》多假侠为夹，凡夹皆用侠。”

根据古代文字学家的以上论述，侠字来源于“夹”字。夹字初文形作“𠄎”象人肋下有衣甲之形。所以我认为，从训诂学角度有充分根据断定，夹实际就是衣甲之甲的本字。夹、甲音近，秦汉书中常相通用。由这一语源探讨，我们可以知道：

1. “侠士”一词本来自“夹士”。

2. “夹士”一词又来自“甲士”。

也就是说，侠——“侠士”这个名词，语源实得自于带甲之士，亦即武士。

何新：《侠与武侠文学源流研究》，《文艺争鸣》1988年第1期

考察侠在文学中的表现，首先应从历史文化入手弄清什么叫侠。我认为侠最早源于春秋前的武者使官（《说文》：侠，俌，俌，使也。）晚周时“武使”演变为“武士”，而侠在战国后期成为自由武士的名称，则标志着自由武士道德精神的成熟。这种道德精神后来司马迁在《游侠列传》中有极好的总结。

张未明：《侠与中国文化的民间精神》，《文艺争鸣》1988年第4期

这两段文字，有正确的见解，亦有值得商榷的地方。我们先来看看其中明显的错讹之处。

1. 夹字的最初形态不是“𡗗”而是“𡗗”。据查：夹字甲骨文为“𡗗”（佚七九二）。金文为“𡗗”（《禹鼎》）、“𡗗”（《孟鼎》）。秦篆为“𡗗”。它的形义不是“象肋下有甲之形”，而是“象二人相向夹一人之形”（林义光语）。

2. 夹、甲两字在秦汉书中并不常相通用。在秦汉及以前的典籍中，夹常和“挟”、“侠”、“狹”、“俠”相通用。甲常和“狎”、“胛”相通用。未见“夹”和“甲”相通用。查一些通假字典亦未见记载。光凭两字音相近便贸然断定两字常相通用。缺乏依据。

关于“侠”字的起源，它的原始字义，我认为：

1. 何新认为“侠”字来源于“夹”字，是不确的。甲骨文、金文中至今没有发现“侠”字，战国以后的文献中才出现“侠”字，且常和夹相通用。如，“殿下郎中侠陛，陛数百人”。（《汉书·叔孙通传》）“两蛟侠绕其船”（《淮南子·道应》）其中的“侠”，都作夹解。因此，张舜徽的《说文解字约注》很明确地指出“侠即夹之增偏旁体，盖起于战国之世。”

2. “夹”字的本义是辅助。从原始字形“𡗗”来看，就是两个人在辅助他人之意。从夹字的最初应用中，也可领会此含义。《孟鼎》“迺夹死司戎”。《禹鼎》“克夹召先王奠四方”。“召夹”或“夹召”是并列词组，

字序可以互换，两字都是辅助之意。《左传·僖公四年》“王侯九伯，女实征之，以夹辅周室。”更是明确证实：“夹”是辅助之意。

3. 南唐徐锴《说文解字系传》、清段玉裁注《说文解字》都称：“侠，俌也。俌，侠也。”侠和俌是同义互训。段玉裁说：“粵，侠也，三辅（达案：陕西中部地区）谓轻财者为粵，然则俌、粵音义同”《说文解字约注》说“俌即粵之后起增偏旁体，方言粵犹今言拼，如云拼命、拼死，皆是。”文字学家的这些考释，概括起来就是：在先秦，所谓侠，是指那些不重金钱，不惜性命，为正义（自以为是正义）而助人的人。这些考释是

正确的。从社会发展的角度看，战国时期是社会动荡的时期，“礼崩乐坏”，产生了士的阶层，他们依附于各种政治势力，为他们服务，其中有一些人轻财重义，又敢于拼命，被称之为“侠”。从汉字发展的角度看，战国时期是新字大量涌现的时期。“夹”原先只是表示一种动作，一种行为，现在，既然出现了一批轻财重义，为助人敢于拼命的人，夹字加人字偏旁，为“侠”，特指这一类人也就水到渠成了。我认为，这就是“侠”字的起源。

还应指出，随着社会的发展，侠士助人的对象亦有了变化。最初侠士助人，主要是下对上，是侠士助王、侯、卿、相，“𡗗”字中就含有两小人助一大人之意。上文我们引用的《孟鼎》、《禹鼎》和《左传》亦能说明这一点。秦汉以后，侠士助人的对象逐渐扩展，也包含对弱者对友对遇难者的扶助。在现代新派武侠小说中（虽然不是社会现实，但反映了人们的侠观念）则倾向于侠士对弱者或对朋友的扶助。辅助帝王将相的人被称为“鹰犬”，不能称为侠。

至于张未明所引《说文》：“侠，俌也。俌，使也。”这也是事实，有些版本的《说文》，把俌训为使。但是，这个“使”，文字学家并不是把它当作“使者”的“使”解。清桂馥《说文解字义证》：“俌，使也，使也者读如使酒之使”。把“使”作放任、任性、使气、意气用事解。《说文解字约注》干脆说：“然任侠亦云任使，是侠使二字同意。”因此，想当然地把侠当作“武者使官”，根据不足。

4. 在先秦，侠不一定是武士，侠和武没有必然的联系。或许是受韩非“儒以文乱法，侠以武犯禁”的影响，何新和张未明一致把最初的侠称为武士。在现代新派武侠小说中，武和侠或许可以说是一个不可分割的统一体，但是在秦汉以前却不然。从前文我们分

析“夹”的形义中就可以看到,夹所表示的两人对他人的辅助并未表明一定是武力辅助,也可以是智力或经济的辅助。在最早记载侠士活动的《史记·游侠列传》中,有些布衣之侠,卿相之侠、闾巷之侠,和武力并不相干。如朱家、如剧孟、如延陵,他们的侠行中没有武力,更没有行凶杀人。耐人寻味的是,荆轲、聂政、高渐离等这些被今人称之为武侠先驱的人物,司马迁却把他们列入《刺客列传》。可见,在司马迁生活的那个时代,人们(至少是司马迁)还没有把侠和武紧紧地捆绑在一起。所以,把侠士称为武士失之于武断了。

## 师范院校的外语基础教学

何恩光

学习外语,首先应学会听、说、读、写的能力,而不是学习一些外语理论知识。这已是近年来外语界公认的原则。外语教学淘汰了一些老方法后,采用了“听说领先”“视听法”“交际法”等新教学法。考试方法也大多跟着模仿托福的试题方式。这样的测试成绩就掩盖了一个很严重的不良倾向,那就是忽视培养学生的基本功,忽视培养学生应同时具有基本技能和基础知识。而这些基本功恰恰是师范院校的学生所不可少的。

先来谈一谈托福考试。不能否认,托福考试有它的优点,是世界公认的先进测试方式。但托福考试有它的局限性,缺点不少。第一,托福考试不考语音,更不会考语音知识(例如什么是语句重音,什么是升调或降调等,托福考试是考不到的。)第二,托福考试不考拼写,更不会考学生的书法和板书能力;第三,托福只考学生听的能力,不考学生说的能力;第四,托福只考学生的默读能力,不考学生的朗读能力;第五,托福考试的语法部分,也就是结构部分,虽然占据了比较重要地位,也要求学生掌握一定的语法规则,但由于考题形式都是选择题,有些语法能力和知

识是无法测试到的。例如,直接引语转化成间接引语的能力,冠词的应用能力,句子成分的分析能力等。更无法测试学生是否掌握某些必要的语法概念,也属于基础知识。例如,什么叫关系代词?什么叫连接代词?有何区别?等。第六,托福考试无法正确测试学生写的的能力。最近的托福考试,虽然增加了一个写作文的项目,但由于考生众多,评卷者无法统一评分标准,因而作文分数也就无法作为主要成绩。换言之,也就是无法真正测试学生写的的能力;第七,托福试题形式,主要是选择题,因之可猜答案,碰运气。某些托福应试技巧的指导书也鼓励学生猜答案,甚至说:“如果你碰到一个题目做不出来,也不要把它空着。乱猜一个答案,也有百分之几的命中率。”并且指导学生采用“排除法”、“反证法”、“探索法”等来猜测答案。这样也许能使学生获取托福高分,但它是使学生英语水平提高的正常途径吗?以上托福考试的缺点,正好是师范院校外语系学生所必须具有的基本功。

此外,托福考试的影响和缺点还带来了一些副作用:1. 越来越多的外语教师,为了贪图改卷的方便,为了赶时髦,在出题方式上也采用托福试题形式,而且影响面逐步波及到中学。他们忽视托福试题局限性的一面,导致学生学习片面化,甚至养成猜题目的不良习惯。2. 把托福考试方式取得的成绩,作为学生外语水平高低的衡量标准,认为谁的托福成绩高,谁的英文水平也高。在全国各高等学校的外语竞赛中,也采用这种方式;有的学校得了高分,就自满得意。其实托福考试取得的成绩是很片面的,根本不能说是英文水平的高低。3. 有些教师在教学方法上也受到它的影响,把追求学生能得托福高分作为他的主要培养方法,继而忽视基本功的培养。这样将来到中学去做中学老师,能讲得清楚什么叫分词独立结构吗?能讲得清楚代词it各种用法的区别吗?能讲得清楚分词和动名词的区别吗?这些项目都是中学课本中的重要内容,也就是单做托福试题所学不到的东西。

值得注意的是,近年来外语的基础教学,包括大学一、二年级和中学,有忽视读音正确的倾向。也有忽视拼写正确的倾向。学生只善于做选择题,其他造句、翻译、口头表达,甚至填充句子都不能获得高分。难道这不正说明整个英语水平在受到影响吗?尤其是我们师范院校,培养的是中学教师。他们是要去教别人外语的,更应注意基本功的培养。